



首页 → 学术文章 → 应用伦理学基础理论

汪建达：简论哈弗罗斯的基督教德性伦理学

哈弗罗斯是当代美国复兴基督教德性论最著名的代表人物。他从独特的角度对现代伦理的危机做出诊断，要人们实现道德理智的重大转变。伦理建设的目标不是教导人怎样按照规则进行行为选择，而应该是造就有德性的人。伦理建设的方法是要借助叙事(特别是基督教的叙事)。这种思路有助于人们认识到基督教德性论的独特性、道德的历史性、共同体建设的重要性。

[关键词]哈弗罗斯；叙事；德性；共同体；宗派主义

[中图分类号]B82-0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518X(2007)02-0064-05

汪建达(1972—)，男，浙江大学法学院思政系讲师、哲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当代基督教伦理学和政治哲学。(浙江杭州 310028)

本文为浙江省教育厅2003年“在叙事中成就德性”(课题编号203505-F30301)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德性论是西方伦理学的重要传统模式之一，一般来说它还可以进一步分为希腊的和基督教的两大分支。希腊德性论的当代复兴者麦金太尔当然是名满天下的一代学术泰斗，复兴基督教德性论的最著名代表人物哈弗罗斯(Stanley Hauerwas)在西方神学界也是名闻遐迩，在依然在世的基督教伦理学家中，其影响几乎无人可及。有学者称，20世纪70年代后出现的基督教德性伦理复兴的起点有二：一是阿奎那，另一便是哈弗罗斯。[1](P107)

环绕着像麦金太尔等这样著名的代表人物，德性论路线得到了复兴。国内对于麦金太尔以及其所代表的希腊德性论——社群主义的当代复兴也已经作了许多介绍。相比之下，基督教这条线上的德性论和社群主义的研究尚欠不足。国外，关于哈弗罗斯的研究已经很成规模，《剑桥基督教伦理学指南》一书把哈弗罗斯思想作为一个重要派别多处提到。学者们对这一主题的批评和回应的文章更是数以百计，参与其中的西方基督教伦理学界的著名学者教授比比皆是。从国内来说，对于哈弗罗斯思想的研究还不多。

我们以为，希腊的和基督教的伦理传统构成了西方文化的两大基础，所以不可偏废；而且，在西方特别是美国当代大众文化的传统道德资源中，基督教这一元素所发挥的作用可能更大。所以，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应当是一个有意义的课题。

一、现时代的伦理危机与哈弗罗斯的诊断

对于当代西方伦理的危机，有许多学者进行过反思，比如在麦金太尔看来，当代道德世界的语言正像某种巨大的灾变后的科学语言一样，处于严重的无序状态。人们所拥有的只是概念框架的碎片，各个部分缺乏语境。这些碎片各自都自圆其说，要求人们对其忠诚，但人们却不知何去何从。[2](P1-3)

哈弗罗斯也深刻认识到如今的伦理危机。他对此的理解是：“人们被告知生活在一个道德破产的时代。确实，人们所想所做的往往为了一度不能想象的事情。人们是从道德混乱的角度来体验这个世界，唯一可选择的是，每个人假如不是创造生活的标准的话，那至少也得选择它。”[3](P2)哈弗罗斯认为，人们并非完全没有道德，人们在犯下错误时会感到不安，但人们没有把握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感受。也就是说，人们的道德没有根据。而且，人们对自己信念的理由越没有把握，就越教条地坚持它，把其视为在道德旋涡中的救命稻草。这种破碎性不仅仅是指外在的，更是在其灵魂中，人们受到四分五裂的力量推动，很难维持自己的道德身份。[3](P6)

为什么现代社会伦理处境如此混乱与埋藏着失序的危险呢？哈弗罗斯认为现代主流伦理学——自由主义伦理学——有不可逃脱的干系。在他看来，这主流伦理学主要有两个特征：

第一，现代伦理学持自由主义、特别是个人主义的立场。这种立场强调人的自由、自律，其实质是由人自己决定什么是好(善)，什么是恶。面对相互竞争的利益，人们觉得只有被迫去创造或选择自己的道德。像情感主义、存在主义和境遇主义等这些道德理论都反映出这样的倾向，它们都认为“人们与其说是去发现道德知识，还不如说是通过个

人的选择来创造它” [3](P7)。

第二，现代伦理学(包括基督教伦理学的“公共神学”流派)寻求抽象、普遍的道德原则，认为道德、伦理与历史和团体的连续性无关，追求道德的普遍性和坚实的基础。对现代伦理学产生重大影响的康德有这种典型的思想倾向。他要道德摆脱独断和偶然性，确保不同社会背景的人对伦理有基本的共识。道德的基础不在于宗教的、形而上学的信念，也不在于对人的经验性的认识，而在于理性本身。在神学思想上，这种倾向体现为对“自然法”的强调。[4](P24-25)

在哈弗罗斯看来，这些现代伦理学的理念都有很大问题。首先，这种“自律”的伦理学包含着自我毁灭的种子。这种伦理学最终归结到人的欲望，是个人主义的欲望的总和。这样的社会实际上就是要让尽可能多的人实现他们的欲望，只要不妨碍其他人的自由。其次，哈弗罗斯还批评现代的选择性“自由”。现代性伦理学一般认为仅仅当我们有选择时，我们才是自由的。哈弗罗斯举了个极端的例子：自由选择饿死还是折磨致死。这样的自由并没有什么意思。相反，如果认为价值是我们能选择的，那就削弱了人们对其价值的自信。最后，追求普遍性的现代道德往往寄希望于理性本身，结果却是理性的强迫。“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通过把道德建立在理性本身或是另外的人的内在特性的基础之上来保证和平，反倒是支持了强迫。假如其他人拒绝我们对‘理性’的理解，强制他们忠实于他们‘真正的自我’似乎就成了我们的职责。” [3](P12)

那如何能走出时代的伦理困境呢?哈弗罗斯认为需要改变整个现代“理性伦理学”的思维方式，实现道德理智的两个方面的重大转变：1、从行为的选择转到作为能动者的人。近现代伦理学关注的焦点是行为的选择。其首要问题是：“我应该做什么”，“怎样做才是最好的”。哈弗罗斯反对把道德的问题归结为行为选择的对与错上，反对把伦理学的任务定位为寻找规则、原理。他的基本观点是：不应该把行为与整个自我分开。在伦理学的反思中，“我们应该成为怎样的人”要优先于“我们应该怎样做”。我的行为不在于我促成了什么事，就像那事是外在于我的，而是我能把它放在正在进行的故事中。[5](P26-27) 2、从普遍转到特殊。在很多伦理学家看来，面对时代的混乱，伦理学的根本任务发展出足以说明人们首要的道德职责的理论，对复杂的道德处境提供普遍的解决之道。其实，人们所要寻求的并不是完全一致的原理，而是某种具体的限定。伦理学的反思对象、道德主体的自我、生活实践等都具有特殊性。

二、伦理建设的目标：成就有德性的人

在哈弗罗斯看来，伦理建设的目标不是教导人怎样按照规则进行行为选择，而应该是首先造就有德性的人，要重视德性在人们生活中的作用。在他从事学术生涯的早期，德性的问题并不引人注目。在麦金泰尔和哈弗罗斯等人的努力之下，20世纪后期的学术界的风气骤转，许多学者又认识到德性伦理的重要性。就像耶勒(Lee H. Yearley)在1990年的《关于德性的近期论著》中所指出的，德性问题的讨论，一开始就像是家庭作坊工业，后来发展为大工业。[6](P196) 哈弗罗斯是引起人们重新关注基督教德性伦理学的重要人物之一。哈弗罗斯大力倡导德性伦理的意义，指出德性是伦理反思的最为合适的框架。这主要可从以下两个方面来说明：

第一，德性把历史性引入到对道德生活的反思中。关注德性强调的是行动的稳定性，有德性的人面对困难的处境，依然能有高尚的举动。在这背后，则是强调把历史性引入到道德生活的反思中，不仅对人的本质作历史的理解，对德性也作历史的理解，不忘人的存在的短暂性。哈弗罗斯认为德性有历史性。最直观的是，不同社会不同思想家推崇不同的德性。现代伦理学所不满的是，到底哪一种德性处于道德的中心呢?更令人气馁的是，人们缺乏任何的原理或方法去确定，什么是首要的德性?德性之间如何关联?那还不如为德性去寻求理性的基础。其实在哈弗罗斯看来，“德性的意义和种类的复杂性，并不意味着任何对德性的反思都是随意的。它并非要揭示出人的一般本质不存在，而是人类存在的历史本质，对个体及社会的道德生活来说，这就需要德性。” [7](P123)

第二，要从技艺的角度来理解德性。成为有德性的人，这意味着获得语言、情感和理性的技艺，是这给了我们自己决定自己生活的力量。就像任何技艺，德性必须在个人的生活中学习和调整，就像一位手工艺大师学习把许多技艺调和在一起，这对任何复杂的技艺的练习都是必要的。而且这样的技艺需要不断实践，就像它们从来不是简单的过程和技术。因为是技艺，而不是技术，给了工艺人员对在工艺活动中难以预料的困难以创造性的回应，而这还是技术难以提供的。这也能说明，为什么具有德性的人也被视为有力量的人。他们的道德技艺提供给了他众多的资源，使他们能够轻而易举地完成在德性稍逊的人士那里被视为困难之事。

哈弗罗斯不是抽象地谈论德性，也不是泛泛地提倡德性伦理，而是要求关注德性的特殊传统，特别是基督教的德性。在他看来，德性的特征、内容和相互的关系是随着共同体传统的不同而不同的。即便有了德性伦理的复兴，人们对此也要有批判性的眼光，人们还应该追问这样的关键性问题：“什么德性?谁的目的?”如果简单地认为哈弗罗斯理论的首要目的是发展一般的德性伦理的话，那也是误导人的。麦金泰尔对哈弗罗斯的影响巨大，不过哈弗罗斯还是对他提出了批评，这里也可以看出哈弗罗斯基督教德性伦理对一般德性伦理的不满。主要依据密尔巴科(John Milbank)

《神学和社会理论》中的论述，哈弗罗斯对麦金泰尔试图为德性建构具有普遍说服力的理由提出批评。哈弗罗斯注意到，麦金泰尔对德性的说明不够具体和具有历史性。尽管麦金泰尔强调人们必须从属于某个特殊的传统，某个特殊的德性规则，甚至把自己界定为“奥古斯丁主义的基督”。不过问题是他在“反对虚无主义和差异哲学(系谱学)的论证中，根据的是一般的德性、辩证法和传统的概念” [8](P61)。

关键的问题是，麦金泰尔想把基督教对德性的理解嫁接到希腊传统之下，首先为德性辩护，然后是基督教。人们可以关注一下《德性之后》第9章的标题：“尼采还是亚里斯多德”。尽管基督教的传统对麦金泰尔来说至关重要，尽管他对阿奎那的论述比亚里斯多德要多，但对现代伦理学来说，真正严肃的姿态有二：系谱学(尼采)或是传统(亚里斯多德-阿奎那)。阿奎那是超越了亚里斯多德，但依然在其传统中，因此基督教也在希腊的德性的传统中。[4](P24-245)

实际上，希腊德性论传统和基督教的政治主张是冲突的。基督教的德性在目的论上指向和平，而希腊的德性则是战争。哈弗罗斯赞同密尔巴克的看法，把希腊和基督教德性观的主要不同放在希腊的德性和基督教的慈悲上。“通过与根本的英雄的图景的关联，德性才获得意义，不过英雄的图景除了冲突没有其他目的。英雄征服他的敌人，所谓的德性就是他的手段，以及与他用暴力维护的城邦的荣誉相对应的特征。相反，对阿奎那而言的德性的形式为仁慈(caritas)，把有德性的人视为在本质上与上帝和人类同伴相互交流之中。” [8](P63-64)

三、建设德性伦理的基本途径

成就有德性的人十分重要，但是靠什么办法呢?是靠个人的思辨?这是现代伦理学的主流看法。但是哈弗罗斯不同意。他认为，如果仅仅依靠完善的道德规则、纯粹的理性论证等是无法达成此目的的，只有团体生活中的叙事才是德性伦理建设的基本途径。

哈弗罗斯在强调德性、品格时，非常注重道德的实践性和技艺性。这些历史的特殊性不应被忽视，因为道德的洞见是体现在共同体的实践和叙事中的。在道德建设的途径上，这是一种方法论的转变，从对道德生活的系统理性的说明到以叙事为基础的说明。叙事概念对理解哈弗罗斯的思想是关键性的，因为他认为“叙事是理解下列问题的关键性的概念和范畴：比如理解认识的问题和论证的方法，描述个人的身份，展示基督教确信的内容。” [9](P5)

那么什么是“叙事”(Narrative)呢?叙事就是讲故事。什么是故事呢?当问这个问题时，就会遇到像奥古斯丁试图理解时间一样的情景。在最一般的意义上，叙事是指对偶然性的行动和事件给予相关联的描述。这些历史性的事件和现实具有内在的独特性和偶然性，而叙事的描述是为了把握它们各自的联系。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说明叙事对于哈弗罗斯理论的重要性。

第一，自我的身份是叙事地给予的。哈弗罗斯指出，人们的生活需要内在的叙事，把人们遇到的不同的偶然的忠诚、角色、事件联系起来。如果这样的叙事失败的话，那么人格的身份、意向的活动、未来的想象、社会生活的基础、对事物的感知和热爱等等就会失去。在此，持续的内在的叙事，也即自我的身份，最好从“自我的连续性”而不是“不变性”来理解。这种身份是动力的身份，其类型就像好的小说所展示的统一性。也就是说，这种动力的身份包括众多偶然的事件，也包含更小的情节和各种人格，也包括各种各样的转变，但这些事件和转变都可以在叙事中得到结合。[7](P144)

第二，语言的概念、传统也需要叙事性的展示。哈弗罗斯认为人的洞见需要社会—语言学的基础，这些语言的概念是作为感知的技艺来理解的。这里需要进一步澄清，这些语言的概念与洞见、目的有怎样的辩证的关系。一方面，这些语言概念是共同体的道德和社会目标的体现，在另一方面，它们通过在特定目的内建构现实，依据特定目标设定期盼，它们也在同时塑造共同体和个人的洞见。也正因为如此，概念是在一定叙事的传统和目的中获得理解的。在哈弗罗斯对“家庭”“婚姻”概念的理解中，较为有趣地展示了他这方面的思想。[4](P116)

麦金泰尔是当代讲“叙事”的重要思想家。自他之后，许多伦理学家讲“叙事”。那么哈弗罗斯的“叙事”与他们的有什么不同呢?

哈弗罗斯强调的是团体中的叙事，特别关注教会的重要性。作为基督徒团体的教会是一群人发展品格和社会伦理的焦点。对人们的品格和德性的成长来说，对行为的评估相当重要。因为只有通过对自己的行为描述与其它的理解相比照，我们才会审察自己的自欺和自以为义。如果不肯定团体及其相应能承担神的故事的机构的存在，基督教伦理学就很难被人理解。基督教伦理不是针对每个人，而是针对能聆听神的故事的人们。

当然人们对从叙事的角度来理解基督教也不无疑虑。为什么必须用叙事呢?有些人以为基督徒确信的叙事性只具有偶然性，不论在信徒还是非信徒的印象中，叙事在道德范畴中是无关紧要的，比如不少人认为故事只不过是用来帮助阐明更深层的真理，因此当人们还是孩子时，需要讲述故事；成年以后，那就需要字面的真理。许多人还自然地吧故事同虚构的小说联系起来，认为故事创造的想象世界是为了帮人们免去与现实世界打交道的麻烦。在他们看来，圣经的故事对安慰人固然是重要的，但视它们为真实则是错误的。然而，哈弗罗斯使出身手不凡的论证工夫，从圣经典籍等“原始材料”的解释到对复杂现实世界的理解，勾画出叙事难以取代的地位，以支撑其结论。他明确指出，叙事的模式对基督徒所确信的事情来说并非出于偶然，“没有比在故事中言谈神更根本的方式了。” [3](P25)具体可以从

以下几个方面来说明：

第一，通过叙事把人和世界展示为受造物，即作为偶然性的存在物。对叙事的需要恰恰是因为世界和世界发生的事情并不是必然存在的。任何把世界和人自身描述为非叙事性的企图都是注定要失败的。相反，对了解神和人们自己来说，叙事有着认识论上的必要性，因为人从神的生命中了解自己。“基督教伦理学不是首先涉及“你应该”“你不应该”这样的问题，它的首要任务是帮助人们正确地看待这个世界。” [3](P29)

第二，对神的展示。有人认为可以用教义来展示神，那是更为深刻的。但是哈弗罗斯的看法是：教义本身也是故事，确切的说，是故事的大纲。比如声称“神是创世者”，仅仅是以更简洁的方式提醒人们：人是一个更为复杂的故事的参与者，神才是那个故事的真正创造者。教义应该是让我们把故事讲的更好的工具。比如关于神的“十诫”的理解，基督教道义论沿着近代道义论伦理学的道路，视之为命令。[10](P237-241)但是哈弗罗斯反对在基督教伦理学中简单地搬用“十诫”等诫命。那该如何理解“十诫”的意义？不能看作是空洞的、绝对的、离开情景的命令，而是把它与神的故事联系起来。如果把“十诫”看作一套自身得到论证的规则，那很难理解。“‘十诫’是神与以色列立约故事的一部分，离开这一点，它就没什么意义了。神当然要求人们服从他的命令，但神就是那“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的神(《申命记》5：6)。” [3](P29)只有在神和以色列的故事的特殊性中，人们才能够理解“你不应该崇拜别的神灵”这样的诫命。

四、批评、回应和小结

哈弗罗斯的理论在美国基督教伦理学界反响巨大，在获得支持的同时，也受到一波波的尖锐批评。不过他的思想也在其积极回应当中得到磨砺和发展。对他的批评中占主流的是说他的立场为“宗派主义”(sectarianism)。这个指控主要是指：

第一，哈弗罗斯的思想在认识论上是相对主义。既然哈弗罗斯把理智视为在本质上依赖于传统，由此也必然推论出，真理和客观性本身也是依赖传统的概念。那么在持不同真理观和理性观的两个传统之间，就无法有理性的讨论。这成为人们所批评的一个焦点。[4](P168-169)哈弗罗斯相信，迄今为止，在关于相对主义的指控中，都或多或少存在某种偏颇，没有对其本身有基础主义色彩对确定性的追求给予足够的重视。其实，这样的保证是不能获得的，因为人的本质是历史的和有限的。人们缺乏“故事的故事”来确保这样的保证所追求的理性的标准。在多数情况下，对话并不能以保证共同的标准和最后的一致作为起点。

第二，在社会学层面是虔信主义和宗派主义。由于哈弗罗斯坚持基督教伦理学的独特性，像古斯塔夫森(James Gustafson)等著名学者就称哈弗罗斯的理论为“虔信主义”。这种指控认为，虔信主义或是对这个世界宣布自己的申明，但那只不过是对聋子的耳朵说话；或是他们仅仅在自己人中证明真理。

第三，在政治上是公共生活的不负责任。如果坚持任何共同体和宗教的语言的独特性，人们就有可能被视为从社会生活抽身，成了部落的居民，对公共的参与不负责任。对哈弗罗斯的责难实际上是出自当代主流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唯我独尊”以及“偏执”心态，而不是出自对哈弗罗斯理论本身的分析和倾听。

总结前面的讨论，我以为哈弗罗斯的理论有这样一些启示和不足之处。哈弗罗斯的对道德理智有独特的理解，这对切实塑造有德性的人很有启发意义，具体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看：

第一，他的理论进一步帮助人们认识到道德、道德主体的历史维度。如果我们把哈弗罗斯的思想放在西方、特别是美国社会的语境中，在自由主义道德思潮有广泛深刻影响的社会中，那他的理论的独特性就更明显了。因为自由主义习惯从抽象的个体、普遍的规则、自律的原则等角度去理解道德，但实际上，我们发现人的存在确实是历史性的存在，人们并不能靠几条普遍的原理获得道德上的完善，而总是处在具体的道德成长和道德完善中。

第二，叙事的重要性可以帮助人们理解道德洞见获得的过程性。通过对叙事的强调，这种道德理智帮助人们看到了道德发展的过程性。在叙事的展示中，人们进一步理解了自己所处的世界，自己在这个世界中应该扮演怎样的角色。在了解生活的故事之后，人们还要逐步参与到故事的发展中去，由此获得自己的道德身份。我们所要防止的是社会历史的宏大叙事可能造成的压迫性，但对社会生活本身、道德目的等的叙事展开的理解本身，应该说是富有洞察力的一种道德建设办法，值得人们更自觉地应用它。

第三，这种道德理智突出了共同体实践的重要性。哈弗罗斯的伦理学非常重视教会共同体的作用，其实是突出共同体的实践对道德塑造的作用，重视从共同体中获得道德规范，突出道德的技艺、操练的一面，使人们在培养道德的时候，就会关注道德实践性和重复性。比如说，在现实生活中，重要的不是关于诚信的概念，而是要有诚信的实践和经验，这对于培养人的诚信才是至关重要的。在共同体中塑造道德，使人们在相互交往中获得更多的支持，有榜样和贤哲可以模仿，在集体的生活中得到不断的规训。这样得到长期训练所造就的有德性的人，其德性往往更具稳固性和可靠性。所以，一个健康的社会应当大力发展各种自愿团体(比如各种协会)、各种社区组织等，让人们在这些团体中获得更多的生活的故事，在生活的叙事中，获得更为丰富的道德身份。

当然这种道德叙事也有不少问题。在叙事的选择上，人们还是有疑问的。同样以历史为起点，为什么必须选择基督

教的叙事呢?为什么不可以选择印度教、佛教的叙事呢?哈弗罗斯的理论并没有给出足够的说明。在强调共同体的实践中,如何防止单一共同体的故步自封的危险?这些,都有待于进一步的研究。

[参考文献]

[1]Robin Gill(ed.).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Christian Ethics[M].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2]麦金太尔.德性之后[M].龚群,戴扬毅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3]Stanley Hauerwas.The Peaceable Kingdom[M].Norte Dame: Uni-versity of Norte Dame Press, 1983.[4]Emmanuel Katon-gole. Beyond Universal Reason[M]. Norte Dame: Univer-sity of Norte Dame Press, 2000.[5]Stanley Hauerwas. Character and the Christian Life[M]. San Antonio: Trinity University Press, 1985.[6]Arne Rasmusson. The Church as Polis[M].Lund: Lund University Press, 1994.[7]Stanley Hauerwas. A Community of Character[M]. Norte Dame: University of Norte Dame Press, 1981.[8]Stanley Hauerwas and Charles Pinches. Christians among the Virtues[M]. Norte Dame: University of Norte Dame Press, 1997.[9]Stanley Hauerwas and L.Gregogy.Jones (ed.).Why Nar-rative: Readings in Narrative Theology[M], Grand Rapids: W. B. Eerdmans, 1989.[10]包利民, M·斯戴克豪思.现代性价值辩证论[M].上海:学林出版社,2000.

【责任编辑:龚剑飞】

《江西社会科学》 2007年第2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中心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 100732 电话与传真: 0086-10-85195511

电子信箱: cassethics@yahoo.com.cn